

# 珠海市农业农村局

---

珠农农函〔2021〕1号

## 珠海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1年珠海市 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技术 示范推广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农机所、各区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

为加快推进珠海市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促进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保障粮食生产，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结合我市实际，我局制定了《2021年珠海市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技术示范推广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2021 年珠海市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 技术示范推广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加快推进珠海市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促进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保障粮食生产，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重要思想，通过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技术示范推广实施，提高化肥利用率、减少化肥使用量，减少农业面源污染，实现农机农艺深度融合，推进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和绿色发展。

## 二、工作目标

2021 年全市推广实施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技术作业面积达 1.5 万亩次，减少农业面源污染，实现全市主要农作物化肥减量增效。开展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技术培训和推广现场会 8 场，通过培训让我市农机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逐步掌握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技术，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推进我市农

业全程机械化、规模化、集约化发展。

### **三、任务与分工**

#### **(一) 市农业农村局**

负责协调各区推进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示范推广工作，组织市农机所、各区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具体工作，合力推动示范推广工作顺利开展。

#### **(二) 市农机所**

负责对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示范推广工作进行全程监管(可通过购买服务委托第三方机构协助)，做好数据核查，加强技术培训和指导，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 **(三) 各区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

广泛宣传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的重要意义，提高农民应用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审核汇总本辖区作业面积，并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确保化肥减量增效行动落到实处，推进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 **(四) 服务方**

按本方案在珠海市范围内开展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示范推广的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为服务方，服务方须配合开展技术培训、示范推广等工作。

### **四、实施要求**

#### **(一) 推广作业补贴**

本示范推广对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作业实行定额补贴，补贴标准为 45 元/亩次造，完成 1.5 万亩次示范推广项目终止。

## （二）兑付要求

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作业补贴实行“先作业后补贴、先公示后兑现”的原则，作业后经公示直接兑付给服务方。

## （三）服务方要求

在作业中施用的肥料必须为缓控释肥或缓控释肥加有机肥，签订《参加 2021 年珠海市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示范推广承诺书》（附件 1），积极配合监管单位进行作业过程及面积核实。

## 五、程序和步骤

### （一）备案、签订参加项目承诺书

服务方填写《参加示范推广服务方信息表》（附件 2），并签订《参加 2021 年珠海市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示范推广承诺书》，报市农机所备案。市农机所审核后将在广东省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公布参加本项目服务方情况。

### （二）作业预报

服务方需要在作业前（至少提前一天）通过珠海市农机信息化服务平台预报作业面积和作业地点。

### （三）作业核实

服务方要把当天作业的缓控释肥或缓控释肥加有机肥使用总量情况照片和现场作业照片在作业前报送给监管部门作为核实材料。参考标准为每亩水稻田施用 40kg 左右缓控释肥或缓控释肥加有机肥。

监管部门对同步侧深施肥作业全程情况进行监督，并填写《珠海市 2021 年\_\_造水稻侧深施肥作业面积核实表》(附件 3)，建立核实作业档案（化肥使用总量情况照片、现场作业照片和 GPS 测量面积照片）。

#### (四) 作业面积统计

1. 服务方作业后，根据监管部门核实的面积填写《珠海市 2021 年\_\_造水稻侧深施肥作业量记录表》(附件 4)。

2. 监管部门在每造作业完毕后汇总《珠海市 2021\_\_造年水稻侧深施肥作业面积统计表》(附件 5)，交由各区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

#### (五) 兑付补贴资金

各区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汇总作业面积后在政府门户网站公示 7 天。公示无异议后，各区报作业面积汇总表至市农机所。市农机所直接兑付作业补贴资金给服务方。

## 六、工作要求

###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各区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密切沟通配合，建立工作责任制，将任务和责任落实到位，切实加强工作指导和监督检查。

## （二）加强信息公开

各区要将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相关情况向社会进行公示，做到公正、公开、透明，主动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 附件：1. 参加 2021 年珠海市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示范推广承诺书
2. 参加示范推广服务方信息表
3. 珠海市 2021 年\_\_造水稻侧深施肥作业面积核实表
4. 珠海市 2021 年\_\_造水稻侧深施肥作业量记录表
5. 珠海市 2021 年\_\_造年水稻侧深施肥作业面积统计表
6. 珠海市 2021 年\_\_造年水稻侧深施肥作业面积汇总表

附件 1:

## 参加 2021 年珠海市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示范推广承诺书（样式）

本单位已仔细阅读《2021 年珠海市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技术示范推广实施方案》，理解其内容。自愿参加珠海市 2021 年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技术示范推广工作，并作以下承诺：

1. 严格按照《2021 年珠海市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技术示范推广实施方案》的流程落实水稻机械化插秧同步侧深施肥，作业施用的肥料为缓控释肥或缓控释肥加有机肥且保证服务质量。

2. 对侧深施肥作业面积及所提供相关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涉及虚报作业面积、降低作业标准、套取补助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3. 遵守农机法规和操作规程，服从市、区、镇（街）农业农村部门及第三方监管单位的统一安排，接受管理和监督，并及时提供相应材料。

特此承诺。

监管单位：珠海市农（渔）业  
机械化服务管理所  
（单位：（盖章））

服务方：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 参加示范推广服务方信息表

服务方名称: \_\_\_\_\_

参加作业的插秧机型号数量 (已安装同步侧深施肥装置)  
: \_\_\_\_\_ (台)。

## 作业补贴资金收款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 (盖章)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开户行: \_\_\_\_\_



附件 3:

## 珠海市 2021 年\_\_造水稻侧深施肥作业面积 核实表

面积单位: 亩

服务方			
作业时间		作业地点	镇 村
合同面积		GPS 测量仪 核定面积	
核实时间		核实单位 (盖章)	
核实人(签名)			
本次核定图片 肥料总量+作业人员、作业机具		现场 GPS 面积核实图片	

附件 4:

## 珠海市 2021 年\_\_造水稻侧深施肥 作业量记录表（服务方）

服务方名称			
法人代表姓名		联系电话	
作业地点	_____镇_____村		
作业量（亩）		GPS 测量仪核定面积（亩）	
施用肥料量（kg）	缓控释肥		
	有机肥		
平台编号			
申请补贴金额（元）			

村负责人：（签名、盖章）

作业单位：（签名、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

附件 5:

## 珠海市 2021 年\_\_造水稻侧深施肥作业面积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服务方	作业地点	作业时间	施用肥料量		合同面积	核实作业面积	核实面积汇总
			缓控释肥	有机肥			
合计							

填表人：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报说明：1. “服务方”一栏填写内容应包括：服务方全称；2. “作业地点”填写作业所在区镇村；3. “作业时间”填写格式“\*月\*日”；4. “施用肥料”填写合同面积内所使用的缓控释肥量或缓控释肥加有机肥量（单位：kg）；5. “合同面积”、“作业面积”、“核实面积汇总”（单位：亩）。

附件 6:

## 珠海市 2021 年\_\_造水稻侧深施肥作业面积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服务方	作业地点 (区、镇、村)	施用肥料量 (kg)		合同面积 (亩)	核实作业面积 (亩)	补贴标准 (元、亩)	补贴金额 (元)
			缓控释肥	有机肥				
1								
小计								
2								
小计								

填报单位（盖章）：

序号	服务方	作业地点 (区、镇、村)	施用肥料量 (kg)		合同面积 (亩)	核实作业面积 (亩)	补贴标准 (元、亩)	补贴金额 (元)
			缓控释肥	有机肥				
3								
小计								
4								
小计								
合计								

经办人：

复核人：

负责人：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珠海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1年1月20日印发